

以此为准

翁源县财政局文件

翁财农〔2024〕17号

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局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，县水务局，县乡村振兴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3〕210 号）、《关于明确 2024 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来源》（粤财农〔2024〕10 号）及《关于 2024 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备案的意见》（粤财农函〔2024〕6 号）等有关文件，现将 2024 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下达给你们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资金来源为一般债券资金。

二、此项资金列 2024 年“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“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”相关科目，详见附件 1。支付使用相关驻镇帮镇扶村专项资金用款计划申请表，详见附件 2-4。

三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2024 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安排情况表
2. 翁源县驻镇帮镇扶村专项资金用款计划申请表
3. 翁源县_____镇驻镇帮镇扶村专项资金用款计划申请表
4. 翁源县_____镇_____村驻镇帮镇扶村专项资金用款计划申请表

翁源县财政局
2024 年 4 月 20 日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各镇人民政府。

翁源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4 月 26 日印发
